

#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硕士、审计硕士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教育部《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和《厦门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规定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现对我院会计硕士、审计硕士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制定如下实施细则：

## 一、招生计划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位类型	学习方式	招生计划 (不含推免生)
125300	会计硕士	专业学位	全日制	29 (含少民骨干 5)
125300	会计硕士	专业学位	非全日制	92
025700	审计硕士	专业学位	全日制	21 (含少民骨干 1)

## 二、复试分数线

专业名称 (方向)	(综合)	外语	业务课 1	业务课 2	总分
全日制会计硕士	120	55			259
非全日制会计硕士	120	55			200
全日制审计硕士	120	60			257
少民骨干计划	100	50			246

复试比例为：1：1.2-1：2

复试名单详见学院官网。

## 三、复试资格审查

考生复试报到时须携带本人以下材料到学院接受审查：

1. 签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；

2. 填写完整并密封完好的《厦门大学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情况审查表》（该表可在厦门大学招生网 <https://zs.xmu.edu.cn> “下载区” 下载）；

3. 往届考生提交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、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或学历认证报告）；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原件和复印件、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；在境外获得学历、学位的考生，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；

4.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（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单位公章）；

5. 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；

6. 准考证；

7. 考生自述（主要包括考生本人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表现、外语水平、业务和科研能力、研究计划等方面内容）；

8. 告知书

9. 同等学力考生另外提交：A、已修过6门及其以上的本科专业课程，且成绩合格（须提供授课单位教务部门盖章的成绩证明）；B、提供CET、GMAT、TOEFL、IELTS、GRE、PETS等相关的英语水平（考试成绩须达到满分的60%及以上）的证明。

**注意：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，一律不予录取。**

#### 四、复试安排

1. 复试内容：

政治。主要考查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；

外语。含外语口语测试和专业外语测试等方面；

专业课。主要考查内容包括：中级财务会计（含会计学原理）、管理会计、财务管理、审计等专业知识；

综合素质。主要考察学生创新精神和能力；本专业的发展潜力以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；本学科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；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（遵纪守法）、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；人文素养；行为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。

## 2. 复试方式：

专业名称	复试成绩占总成绩权重	复试内容（满分 100 分）及各部分所占比例	复试方式
全日制会计硕士、全日制审计硕士、非全日制会计硕士（含少干）	40%	专业课（含中级财务会计、管理会计、财务管理、审计学）40%	笔试
		综合素质 30%	面试
		英语 15%	面试
		政治 15%	面试

## 3. 时间安排

### （1）报到、资格审核时间：

类别	时间	地点
非全日制会计硕士	2023 年 4 月 1 日上午 9:30-11:30	嘉庚一 406/407 室
全日制会计硕士/审计硕士（含少干）	2023 年 4 月 5 日上午 9:30-11:30	嘉庚一 406/407 室

(2) 复试时间安排:

类别	事项	时间	复试科目	地点	候考室
非全日制会计硕士	笔试	4月1日下午 2:30-5:30	专业课笔试	嘉庚四	---
	面试	4月2日全天、 4月1日晚上(待定)	政治、综合素质及英语	嘉庚一	嘉庚一
全日制会计硕士/审计硕士(含少干)	笔试	4月5日下午 2:30-5:30	专业课笔试	嘉庚一	---
	面试	4月6日全天 4月5日晚上(待定)	政治、综合素质及英语	嘉庚一	嘉庚一

4.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, 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。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。试题难易程度应严格按本科教学大纲的要求掌握。加试方式: 笔试。考试时间: 每门3小时, 试卷满分为100分。考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5. 每位考生的面试一般不少于20分钟; 复试全过程进行记录、录像、录音。

### 五、录取

1. 坚持“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。总成绩=初试成绩 $\div$ 3 $\times$ 权重+复试成绩(百分制) $\times$ 权重。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, 复试成绩占总成绩权重: 40%。

2. 不予录取情况。复试成绩不及格（60 分以下）者不予录取；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；同等学力任一门加试科目不及格（60 分以下）者不予录取；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，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，录取资格无效。

#### 六、体检

参照《厦门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。

#### 七、监督

投诉举报电话：0592-2186775，0592-2188888（学校招生与考试办公室电话）

八、未尽事宜以教育部和学校相关规定为准。

厦门大学管理学院

2023 年 3 月 23 日